

(中国語／中文)

致 2018 年 7 月暴雨受灾者

在本次暴雨灾害中，住房、车辆受灾者，请将受灾状况的照片（没洗出来也无妨）拿到离家最近的市役所开取「罹灾证明书」。可以领取补助金。如果有不明白事宜，详情请咨询冈山国际交流中心 OPIEF。

※所需材料：证明受灾状况的照片
证明住房遭受浸水位置照片
证明家庭财产、车辆等遭受灾害的照片

※拍完照片再收拾房子。

（一财）冈山县国际交流协会 （OPIEF）
电话 086-256-2914

关于取得罹灾证明书

在灾害中，住房等遭到毁坏的人，在利用各种支援制度时，需要出示一些证明资料。特别是罹灾证明书，要求出示的时候比较多。

○罹灾证明书

- 证明住房毁坏程度的资料。
- 需要调查员调查住房的毁坏状况，证明书发行需要花费一定的时间。
- 利用以下支援制度时，需要此证明书。灾民生活重建支援金、接受捐款、国民健康保险费的减免、灾后重建住房贷款、住房应急抢修制度、临时住宅的入居、教科书等的免费提供等